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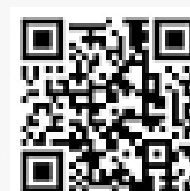
黎坪镇桃源至燕子岩道路建设革命老区项目施工合同

合 同 文 本



发包方（甲方）：汉中市南郑区黎坪镇人民政府

承包方（乙方）：陕西君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施 工 合 同

发包方（甲方）：汉中市南郑区黎坪镇人民政府

承包方（乙方）：陕西君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为实施黎坪镇桃源至燕子岩道路建设革命老区项目，甲乙双方为明确
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利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黎坪镇桃源至燕子岩道路建设革命老区项目
- 1.2 工程地点：汉中市黎坪镇
- 1.3 工程规模：详见施工设计及文件
- 1.4 承包范围及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及文件
- 1.5 甲方视需要，可对乙方承包范围及内容作出适当增减或调整，
增减的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 1.6 承包方式：本工程由乙方采用“包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的包干方式，全面负责本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 1.7 建造师：腾军

第二条 工程期限

- 2.1 乙方确保在2026年9月30日开工，于2026年12月30
日完工。工期：90天。若有调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 2.2 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查看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
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1）发包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不能移交承包方主要的施
工场地、进场道路、施工用水用电，影响承包方进场施工者；

（2）明确由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未



能按双方认定的时间进场，或进场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向承包方交验时发现阶段缺陷，需要修配、改、代、换而耽误施工进度；

(3) 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施工进度者；

(4) 因气温影响或者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5) 发生重大设计变更。

第三条 开工准备

甲方在施工前准备好施工图纸、技术交底等工作；乙方接到图纸后，尽快做出材料计划、施工组织设计及工程进度计划报给甲方。

第四条 合同价格

4.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 1579800.00 元（大写：壹佰伍拾柒万玖仟捌佰元整）

4.2 工程结算价格最终以竣工决算审计结果为准。

4.3 工程量发生变化或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工程变更，决算时一并计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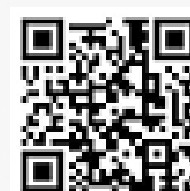
4.4 材料涨幅超过 5%，进行价格调差，决算时一并计入。

第五条 工程款支付

施工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 30% 的工程款；工程完成一半时，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60%，工程完工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0%；审计完毕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工程款总额的 2% 质保金之后，甲方将剩余工程款一次性支付完成。

第六条 甲方责任

6.1 保证现场具备施工条件。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6.2 在开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图及有关资料、说明。

6.3 提供工程总进度计划要求和具体的形象进度要求。

第七条 乙方责任

7.1 工程开工前，应向甲方报送施工组织设计、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7.2 开工前熟悉施工现场环境，按照经甲方审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7.3 乙方在施工全过程中应遵守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有关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全的法律、法规。

7.4 认真、及时、负责做好施工期间工地内的自身材料、设备设施的防火、防盗工作。

7.5 在施工过程中如因乙方管理及施工不完善造成的质量事故，由乙方负责，并应及时报告甲方提出事故处理方案，经甲方共同研究认可后，由乙方组织实施，并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

7.6 乙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针对本工程特性，制定针对性的安全措施，确保工程施工的安全。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重大质量、安全、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民事、刑事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7 乙方自备的设施、设备、机械必须符合安全生产的标准及要求，如因乙方自备设施、设备、机械不良引起的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7.8 所有主材进场必须提供质量合格证明、材料环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文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使用。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7.9 乙方必须保证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如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进行扣除并直接支付给农民工且不予退还乙方质量保修金。

第八条 工程质量和竣工验收

8.1 本工程质量要求为符合交通工程检验评定标准。

8.2 承包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现场代表的监督检查；

8.3 所有材料必须符合相关规范要求，不得擅自变更规格及质量；

8.4 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和质量管理，如因质量问题造成返工，其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

8.5 乙方在施工中要精心组织，确保安全，如有事故发生，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8.6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图纸说明、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8.7 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由发包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交工验收证书，并将工程移交给发包方管理。

8.8 工程竣工验收后，保修期为2年。保修期内工程出现质量问题，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应及时赶赴现场进行更换维修，乙方承担材料、设备更换及由此产生的劳务费用；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乙方未能及时到场进行维修，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从质保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



8.9 工程质量验收依据为：国家相关的规范和行业技术标准，同时满足双方约定的相关标准；

(1) 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竣工后乙方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验收，并准备好竣工资料，由双方进行验收。

(2) 验收以国家现行有关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进行。经验合格，由甲方签发验收合格证书给乙方，乙方应立即清理工程现场，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3) 如验收不合格，由乙方负责立即组织返工，并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缺陷修补。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乙方应按甲方、监理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乙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竣工结算，保修期届满，甲方支付完毕后条款终止。

第十条 缺陷责任期及违约责任

10.1 缺陷责任期内，乙方对本工程的质量负责，由于施工质量及乙方原因工程局部损坏，由乙方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费用。

10.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工期施工，确保如期交付投用，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每延期一天，罚款 1000 元。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影响工程进度，工期顺延。

第十一条 其它条款

11.1 本合同的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经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 本合同纠纷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向双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1.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1.4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合同签订单位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
委托代理人：刘志刚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
委托代理人：王桂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黎坪镇桃源至燕子岩道路建设革命老区项目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汉中市南郑区黎坪镇人民政府（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陕西君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 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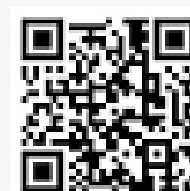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 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的法律法规及公路建设、桥梁建设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合作社负责人、基建队长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单位、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基建队长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相关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用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及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基建队长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



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防护用品严禁使用。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一式肆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贰份。

合同签订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刘志刚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王明



合同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30 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